

证券代码：832285

证券简称：瑞恩电气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长期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提高决策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同时进行业务发展和内部治理结构调整，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 二、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

##### （一）承诺主要内容

为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针对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有异议的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承诺由其对立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 （二）回购义务人

挂牌公司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

##### （三）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为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且未参加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同意票的全部股东或部分特定股东。

（四）回购数量

回购数量为回购对象在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

（五）回购价格

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每股回购价格原则上以异议股东取得本公司股票的单位成本价格（若持股期间数量有增减，按照先进先出原则确定其目前持股数量的初始成本，其中成本价格不包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并需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孰高为基准，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由各方协商确定。

（六）申请回购的方式

1、回购相对人须在本次承诺的有效期限内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回购申请的回购相对人视为同意继续持有。

2、异议股东应当在申请回购有效期限内，通过到公司办公场所现场提交或快递方式（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向公司提交以下书面回购申请材料，并同时上述全部股份回购申请材料的扫描件发送电子邮件（收件人邮箱714043767@qq.com），（邮件主题请标明“股东姓名/名称+回购申请材料”）。书面申请材料及电子邮件件均送达视为完成向公司提交股票回购的书面申请。

回购申请材料包含：

（1）经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

（2）异议股东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本人签字，法人、其他组织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

（3）异议股东交易公司股票所有历次交易的完整的交易流水单或其能够有效证明其取得公司股票价格的证明材料；

（4）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3、公司将在收到回购相对人的申请后，与回购相对人进一步联系确定股东身份、回购股票的数量、成本价等事项，请回购相对人确保电话通畅。

联系人：薛桂兰

联系电话：0513-88782613

联系邮箱：714043767@qq.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29号

#### （七）承诺期限

承诺开始日期：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

承诺有效期：回购对象应在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1 个月内提交股份回购申请；

承诺履行期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对象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申请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股份回购。

#### （八）争议调解机制

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提交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九）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桂兰

联系电话：0513-88782613

邮箱：714043767@qq.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 229 号

### 三、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9 日